持信用卡可以潇洒地花明天的钱买今天的单，但持卡人如果恶意透支就有可能会触犯刑律。山东省即墨市李彬透支信用卡消费近5万元后玩失踪，被列为网上追逃犯后，迫于压力自首。近日，李彬被即墨市检察院以信用卡诈骗罪提起公诉。

犯罪嫌疑人李彬于2008年7月向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分行申办了一张牡丹白金卡，信用额度5万元，并在2009年8月19日至2009年9月6日间，用该卡透支消费金额49986.35元人民币。及至到期日李彬未按规定还款，经银行工作人员多次催收仍推脱不还，后其电话停机，人也不知去向。工商银行报案后李彬被列为网上追逃犯，2010年10月14日李彬迫于压力投案自首并退赔了全部款项。到案后，李彬追悔莫及，只顾着刷卡花钱痛快，没想到欠钱拖着不还也构成犯罪。